（上接B38版）

传真：0411-39673219
客户服务热线：4008-169-169
网址：www.daton.com.cn
（78）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客服电话：0371-967218，4008139666
联系人：卢琳
联系电话：0371-68599287 联系传真：0371-65585665
网址：www.ccnew.com
（79）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
法定代表人：王珠林
客服电话：4008096096
联系人：徐雅筠、杨再巧
网址：www.swsc.com.cn
（80）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客服电话：0351-8686868
联系人：张治国
电话：0351-8686703
传真：0351-8686619
网址：www.i618.com.cn
（81）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长江路53号汇通大厦六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林小明
电话：0755-33331188
传真：0755-33329815
统一客服电话：4006543218
公司网站地址：www.tyzq.com.cn
（82）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翟璎
联系电话：（027）87618882/（028）86711410
传真：（027）87618863
公司网站：www.tfzq.com
（83）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联系人：徐美云
电话：0791-6285337
传真：0791-6282293
网址：www.gsstock.com
（84）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750号
法定代表人：洪家新
联系人：陈敏
网站：www.c6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85）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客服电话：400-1022-011
网址：www.zszq.com.cn
（8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服电话：95521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161
网址：www.gtja.com
（87）中信建投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服电话：4008888108
联系人：权唐
电话：010-85130577
传真：010-65182261
网址：www.csc108.com
（88）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联系人：黄恒
联系电话：010-58568062
传真：010-58568062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18
网址：www.hrsec.com.cn
（89）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常春艳
联系电话：0755-82721122
传真：0755-82029055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http://licaike.hexun.com
3. 场内代销机构
场内代销机构是指具有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本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场内“上证基金通”办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与赎回业务的会员单位，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3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3层
法定代表人：陈耀先
电话：010-58598839
传真：010-58598907
联系人：朱立元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21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21楼
经办律师：秦悦民、傅轶
电话：021-68818100
传真：021-68816880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公司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法定代表人：Ng Albert Kong Ping 吴港平
经办注册会计师：昌华、王华
电话：（010）58153000，（0755）25028288
传真：（010）85188298，（0755）25026188
联系人：李妍
四、基金的名称
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类别
股票型指数基金
六、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通过严格的投资程序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实现指数投资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
八、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沪深300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新股（如一级市场初次发行或增发）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财产净值的5%。本基金还可以投资于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待金融衍生产品推出后，本基金可以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运用金融衍生产品进行风险管理。
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投资组合资产原则上不低于基金财产净值的90%。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可以提高到基金财产净值的100%。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投资策略。原则上，股票投资组合的构建主要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来拟合、复制标的指数，并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
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如股权分置改革等）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并辅之以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管理等，最终使跟踪误差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决策依据
（1）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标的指数等的相关规定；
（2）经济运行态势和证券市场走势。
2. 投资管理体制
本基金管理人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团队制。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基金投资方面的整体投资计划与投资原则；决定有关指数重大调整的应对决策、其他重大组合调整决策以及重大的单项投资决策；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策，负责投资组合的构建、调整和日常管理等工作。
3. 投资程序
（1）金融工程部运用风险监测模型以及各种风险监控指标，结合公司内外研究报告，对市场预期风险和指数化投资组合风险进行风险测算与归因分析，依此提出研究分析报告。
（2）投资决策委员会依据金融工程部等部门提供的研究报告，定期召开或遇重大事项时召开投资决策会议，决策相关事项。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进行基金投资管理的日常决策。
（3）根据标的指数，结合研究报告，基金经理原则上依据指数成份股的权重构建组合。在追求跟踪误差和偏离度最小化的前提下，基金经理将采取适当的方法，以降低交易成本、控制投资风险。
（4）交易管理部根据基金经理下达的交易指令制定交易策略，完成具体证券品种的交易。
（5）金融工程部等部门根据市场变化定期和不定期对基金进行投资绩效评估，并提供相关绩效评估报告。监察稽核部对投资计划的执行进行日常监督和实时风险控制。
（6）基金经理跟踪标的指数变动，结合成份股基本面情况、流动性状况、基金申购和赎回的现金流量情况、金融工程部和监察稽核部的绩效评估报告和对各种风险的监控和评估结果，对投资组合进行监控和调整，密切跟踪标的指数。
（7）本基金管理人在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和实际需要调整上述投资程序，并予以公告。
4. 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管理
本基金若投资金融衍生产品，则其目的主要包括：对冲某些成份股的特殊突发风险和某些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及适当利用金融衍生产品组合的持有收益覆盖一定的基金固定费用，最终使得基金收益率尽可能地贴近所跟踪标的指数的收益率。
本基金投资金融衍生产品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主要采用市场公认的多种期权定价模型对权证进行定价，作为权证投资的价值基准；根据权证对应公司基本面的研究估值，结合权证理论价值进行权证的趋势投资；利用权证衍生工具的特性，基金通过权证与证券的组合投资，来达到改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包括但不限于杠杆交易策略、看跌保护组合策略、保护组合成本策略、获利保护策略、买入跨式投资策略。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
如果沪深300指数被停止编制及发布，或沪深300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单纯更名除外），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沪深300指数不宜继续作为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审慎性原则和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由于上述原因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管理人需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应于正式实施变更前2日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予以公告。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是风险中等、获得证券市场平均收益率的产品。
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947,017,834.63	90.84
	其中：股票	3,947,017,834.63	90.84
2	固定收益投资	208,838,000.00	4.81
	其中：债券	208,838,000.00	4.81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5,285,676.69	4.26
6	其他资产	3,950,392.48	0.09
7	合计	4,345,091,903.80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8,750,387.70	0.66
B	采矿业	240,135,264.34	5.53
C	制造业	1,440,240,962.83	33.2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1,984,607.08	2.81
E	建筑业	134,767,872.48	3.11
F	批发和零售业	127,112,117.48	2.9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7,669,825.60	2.48
H	住宿和餐饮业	-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1,542,135.79	2.57
J	金融业	1,332,494,649.38	30.71
K	房地产业	180,812,590.80	4.1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6,065,678.95	0.8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6,645,484.13	0.8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0.00
P	教育	-	0.0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061,069.45	0.25
S	综合	37,735,188.62	0.87
	合计	3,947,017,834.63	90.97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15,730,530	171,305,471.70	3.95
2	601318	中国平安	3,636,504	151,751,311.92	3.50
3	600016	民生银行	17,161,141	132,484,008.52	3.05
4	601166	兴业银行	8,684,733	88,063,192.62	2.03
5	600000	浦发银行	8,504,695	80,199,273.85	1.85
6	601939	建设银行	19,067,929	78,941,226.06	1.82
7	600837	海通证券	6,147,244	69,586,802.08	1.60
8	600030	中信证券	5,233,084	66,721,821.00	1.54
9	000651	格力电器	1,828,127	59,706,627.82	1.38
10	000002	万 科A	7,353,373	59,047,585.19	1.36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0.00
2	央行票据	-	0.00
3	金融债券	208,838,000.00	4.8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8,838,000.00	4.81
4	企业债券	-	0.0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0.00
6	中期票据	-	0.00
7	可转债	-	0.00
8	其他	-	0.00
9	合计	208,838,000.00	4.81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0236	13国开36	600,000	59,586,000.00	1.37
2	130218	13国开18	500,000	49,685,000.00	1.15
3	130243	13国开43	500,000	49,650,000.00	1.14
4	130248	13国开48	300,000	29,949,000.00	0.69
5	110206	11国开06	200,000	19,968,000.00	0.46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8.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根据中国平安股票发行主体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21日和2013年10月14日发布的公告，该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并没收其在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福生科”）发行上市项目中的业务收入人民币2,555万元，并处以人民币5,110万元的罚款，暂停其保荐机构资格3个月。
在上述公告公布后，本基金管理人对该上市公司进行了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罚不会对中国平安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其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报告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94,790.7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799,423.65
5	应收申购款	456,178.0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950,392.48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三、基金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6.04.06-2006.12.31	68.66%	1.41%	85.01%	1.52%	-16.35%	-0.11%
2007.01.01-2007.12.31	133.11%	2.18%	161.57%	2.30%	-28.46%	-0.12%
2008.01.01-2008.12.31	-64.77%	2.90%	-65.95%	3.05%	1.18%	-0.15%
2009.01.01-2009.12.31	90.08%	1.95%	96.71%	2.06%	-6.63%	-0.11%
2010.01.01-2010.12.31	-12.67%	1.51%	-12.51%	1.58%	-0.16%	-0.07%
2011.01.01-2011.12.31	-23.77%	1.22%	-25.01%	1.30%	1.24%	-0.08%
2012.01.01-2012.12.31	8.49%	1.20%	7.55%	1.28%	0.94%	-0.08%
2013.01.01-2013.12.31	-5.51%	1.29%	-7.65%	1.39%	2.14%	-0.10%
2006.04.06-2013.12.31	79.66%	1.82%	111.20%	1.93%	-31.54%	-0.11%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成沪深300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6年4月6日至201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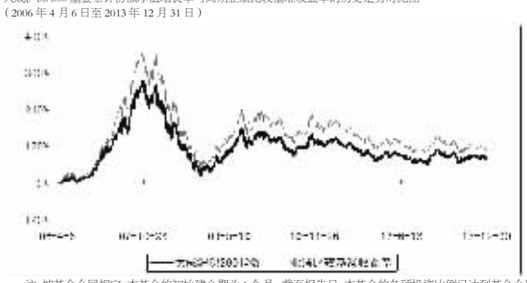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初始建仓期为6个月。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十四、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与基金运作相关费用列示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 与基金运作相关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财产净值的0.7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财产净值的0.7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
H＝E×0.7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财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财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财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财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3）本条第1款第3至第8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3.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会计师费、验资费、信息披露费用等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其他具体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二）与基金销售等相关费用
本基金分为A类和B类两种收费模式，对应A类和B类两种不同的份额。
A类收费模式，即前端收费模式，指在本基金中，选择在认（申）购本基金时直接交纳认（申）购费，再以扣除认（申）购费后的净额作为认（申）购金额的收费模式。
B类收费模式，即后端收费模式，指在本基金中，选择在认（申）购时不交纳认（申）购费，以认（申）购总额直接作为认（申）购金额，但在赎回时交纳认（申）购费的收费模式。
本基金因不同的收费模式而有两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是选择A类收费方式（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是选择B类收费方式（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将来若增加新的收费模式，对应地，可能会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种类，并可能需计算其新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
此分类对募集期的认购行为和基金合同生效后的申购行为，均同样适用。
投资者在认（申）购本基金时，每笔认（申）购只能选择A类或B类之一种。
1. 基金申购（基金合同生效后购买本基金）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时只能从A类和B类两种收费模式中选择一个。投资者申购本基金采用全额缴款的申购方式。
（1）A类收费模式：前端收费模式

	申购金额M	前端申购费率
A类：前端收费模式	M<50万元	1.2%
	50≤M<200万元	1.0%
	200≤M<500万元	0.5%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前端申购费用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费用在基金申购时从申购金额中扣除，不列入基金财产。基金申购费用用于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客户服务等各项费用。
（2）B类收费模式：后端收费模式

	持有期限T	后端申购费率
B类：后端收费方式	T<1年	1.2%
	1年≤T<2年	0.8%
	2年≤T<3年	0.4%
	T≥3年	0

采用B类收费模式，投资者在申购时无须支付申购费用，但是赎回时需交纳申购费用。后端申购费用的计算方法如下：
后端申购费用＝赎回份数×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申购费率
2. 基金赎回（对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均适用）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T）递减，最高不超过总的赎回金额的0.5%，持有期超过2年赎回费率则为0。
赎回费率表如下：

	持有期T	适用的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	T<1年	0.5%
	1≤T<2年	0.15%
	T≥2年	0%

注：1年按照365天计算，2年按照730天计算，其余同。
赎回费用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费用＝赎回金额×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在扣除手续费后，余额不得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并应当归入基金财产。
3. 基金转换
本基金转换费用详见本基金开放转换业务公告、最新的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其他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告。
（三）费率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分别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原则上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或获得监管机关的豁免等。
基金管理人等可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和基金合同之约定的情况下调整本基金的认购费率、申购费率、赎回费率等。调低前述相关费率，或在不增加整体费率水平的情况下改变收费模式，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若将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许可本基金或本类型的基金采取持续性销售服务费模式，则本基金可以依法引入持续性销售服务费收费模式；若引入该类收费模式，并没有增加现有投资者的费用负担，则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除外。
基金管理人或其授权或认可的机构，在不违背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和基金合同之约定的情况下，有权仅对场外或者仅对场内的费率结构进行调整。
费率的调整，最迟在调整生效前2日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应按国家法律、法规履行其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2013年11月20日公布的《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2013年第2期）进行了补充和更新，主要修改内容如下：
1. 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部分。
2. 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部分。
3. 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
4. 根据最新数据，更新了“八、基金的投资”部分。
5. 根据最新数据，更新了“九、基金的业绩”部分。
6. 根据最新公告，更新了“二十二、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7. 根据最新情况，更新了“二十三、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上接B39版）

72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座11层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人：陈文彬 联系电话：010-83991716 公司网站：www.rxzq.com.cn
73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吴骏 联系人：吴尔晖 联系电话：0755-83007159 客服电话：4000-188-688 公司网站：www.ydsc.com.cn
74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国际金融中心A座-大连期货大厦38、39层 办公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期货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董水成 联系人：谢立军 电话：0411-39673202 传真：0411-39673219 客服电话：4008-169-169 网址：www.dalton.com.cn
75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5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尹伶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传真：010-66045518 公司网址：http://www.txsec.com 公司基金网网址：www.jjm.com.cn
76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三、四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三、四楼 法定代表人：徐刚 联系人：丁宁 电话：0752-2119391 传真：0752-2119369 客服电话：95564 网址：www.lxzq.com.cn
77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联系人：冯凌川 电话：010-66555316 传真：010-6655 客服电话：4008888993 网址：www.dxzq.net
78	开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王姣 电话：029-68633210 029-88365809 传真：029-88447322 客服电话：400-860-8866 网址：http://www.kysec.cn
79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5号陕西邮政信息大厦9-11层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5号陕西邮政信息大厦9-11层 法定代表人：黄海涛 联系人：马国滨 电话：029-88602138 传真：029-88602135 客服电话：4008888005 网址：www.cnpsec.com
80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F-43F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F-43F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联系人：李微 电话：010-59355941 传真：010-56437030 客服电话：4008895618 网址：www.e5618.com
81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1.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1.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82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83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号楼C座9楼 法定代表人：其宋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98 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84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宋丽冉 电话：010-62020088 传真：010-62020355 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85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杨翼 电话：0571-88911818-8653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86	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联系人：刘展 电话：010-59393923 传真：010-59393074 客服电话：4008080069 网址：www.wy-fund.com
87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梁丽 电话：021-20835789 传真：0755-82029055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88	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18号世贸丽晶城欧美中心1号楼D区1801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18号世贸丽晶城欧美中心1号楼D区1801室 法定代表人：陆彬彬 联系人：鲁盈 电话：0571-56028617 传真：0571-56899710 客服电话：400-068-0058 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89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法定代表人：于海锋 联系人：邓鹏 电话：13981713068 传真：028-82000996-805 客服电话：400-8588588 网址：http://www.pyfund.cn
90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景琪 电话：021-20289890 传真：021-20280110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91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 法定代表人：梁越 联系人：陈攀 电话：010-57756019 传真：010-57756199 客服电话：400-786-8868-5 网址：www.chfund.com
92	其他基金代销机构情况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金颖
电话：010-59378982
传真：010-59378907
联系人：程爽
（三）律师事务所
广东华瀚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1002号宝安广场A座16楼G.H室
负责人：李兆良
电话：（0755）82687860
传真：（0755）82687861
经办律师：杨忠、戴瑞冬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陈熹
经办会计师：薛竞、陈熹
四、基金名称
南方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股票配置型基金，通过积极操作进行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在时机选择的同时精选个股，力争在适度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为投资者寻求较高的投资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各类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投资品种。
其中，股票投资范围为所有在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A股；债券投资范围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可转债、短期票据和回购等；剩余部分的现金资产将主要投资于各类银行存款。
在以上投资范围内，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理念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将从中选择出适合的投资对象，完成资产配置、行业配置和个股选择的过程。
其中，资产配置将在上述各大类投资品种之间进行，以决定股票和债券的投资比例，本基金大类资产投资的目标比例为：股票85%，债券10%，现金5%，可能比例为：股票40%—95%，债券0%—50%，现金5%—10%；行业配置将以与国民经济增长具有高度关联性、贡献度大、成长性快、投资价值高的六个行业为主，这六个行业的投资比例不低于整个股票投资的65%；在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进行个股的选择。
八、投资策略
1、决策依据
（1）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依法决策是本基金进行投资的前提；
（2）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微观经济运行环境和证券市场走势。是本基金投资的基础。
（3）投资对象收益和风险的配比关系。在充分权衡投资对象的收益和风险的前提下做出投资决策，是本基金维护投资者利益的重要保障。
2、决策程序
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决策程序如下：
（1）决定主要投资原则：投资决策委员会决定基金的主要投资原则，并对基金投资组合的一